

证券代码：873554

证券简称：赛康智能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四川赛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曾德华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四川赛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许建平、周俊、夏常源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使公司规范运作，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等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公司拟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四川赛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3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使公司规范运作，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等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公司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四川赛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4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使公司规范运作，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等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公司拟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四川赛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使公司规范运作，根据《非上市公众公

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等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公司拟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四川赛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4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卢永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提名卢永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相关决议之日起计算。经核查，卢永宁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具备董事任职资格。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四川赛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许建平、周俊、夏常源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曾德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提名曾德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候选人。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相关决议之日起计算。经核查，曾德华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具备董事任职资格。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四川赛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许建平、周俊、夏常源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陈炜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提名陈炜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相关决议之日起计算。经核查，陈炜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具备董事任职资格。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四川赛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许建平、周俊、夏常源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徐燕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提名徐燕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相关决议之日起计算。经核查，徐燕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具备董事任职资格。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四川赛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许建平、周俊、夏常源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郑作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提名郑作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相关决议之日起计算。经核查，郑作玺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具备董事任职资格。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四川赛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许建平、周俊、夏常源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独立董事及相关工作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规，结合公司战略规划调整及经营管理实际需求，公司拟暂不设立独立董事工作岗位，已制定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公司其他制度中涉及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的条款同步停止施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四川赛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独立董事及相关工作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许建平、周俊、夏常源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所需，公司于2024年11月进行了经营范围变更，并领取了由成都市市场管理监督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因公司工作人员工作疏忽以及内部沟通不到位，导致未在本次变更经营范围事项发生前履行信息披露程序，现对上述事项予以补充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四川赛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许建平、周俊、夏常源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25]7-59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 49,850,103.63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35,820,648.85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6,180,804.41 元。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7 元（含税），合计派发股利 7,438,200.00 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四川赛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许建平、周俊、夏常源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8 日 10: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全体与会董事签署确认的《四川赛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四川赛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